

花火年度
畅销冠军
《良辰多喜欢》
第四部

甜宠
回归

原城 著

YUAN CHENG
WORKS



良辰 多喜欢 4

多年后归来，乔唯的弟弟
乔一一跃成为国际顶尖测谎专家，
还随身带了个熊孩子。

一大一小缠上女汉子年笙歌

“你先是在意我结婚，听到我丧偶所以放心，
听到我有儿子又开始紧张，你暗恋我吗？”

自恋的带娃单身男
到底有何魅力？

且看人气言情作家
原城再创“良辰”系列新高。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FENGHANG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良辰
多喜欢⁴

原城者

YUAN CHENG
WORKS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良辰多喜欢. 4/ 原城著. -- 南京: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2016

ISBN 978-7-5399-9573-1

I. ①良… II. ①原…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185257 号

书 名	良辰多喜欢 4
作 者	原 城
出版统筹	黄小初 邹立勋
选题策划	花火工作室
责任编辑	胡小河 姚 丽
文字编辑	黄 欢 彭思琪
责任监制	刘 巍 江伟明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印 刷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 mm×1230 mm 1/32
字 数	180 千字
印 张	10
版 次	2016 年 9 月第 1 版, 201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399-9573-1
定 价	26.80 元

(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001/ 第一章	口气不清新
022/ 第二章	我的嘴开过光
042/ 第三章	你暗恋我吗
057/ 第四章	鸿门宴
078/ 第五章	聊天杀手
095/ 第六章	和你谈恋爱，我怕折寿
115/ 第七章	因为爱情
134/ 第八章	无理取闹
155/ 第九章	我们做恋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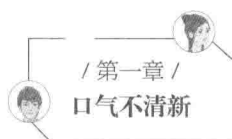




良辰
多喜欢⁴

/// 目录

173/ 第十章	兄弟还是爱人
190/ 第十一章	棘手案件
209/ 第十二章	旧人归来
225/ 第十三章	合作愉快
242/ 第十四章	事与愿违
261/ 第十五章	正面对峙
280/ 第十六章	扑朔迷离的真相
298/ 第十七章	好久不见
314/ 后记	



午后的阳光从巨大而厚重的咖啡色窗帘缝隙中透进来，成为昏暗房间里唯一的光线。

细长的一道光线将整个空间劈成两半，微小的尘埃在光线中悬浮。入冬以来最动人的碧穹暖阳，就这样被房屋主人冷漠地拒绝在窗外。

午休时间很短暂，床上的男人睡得并不安稳。软薄的羽绒被只盖到腰身，身上的白色居家睡衣慵懒地卷起，露出一小片白色的腰侧皮肤，以及一个极致简约的线条风筝刺青。宽松的领口之下是他精致的锁骨，颈间覆着薄薄的汗，胸口急促地起伏，眼睑上的长睫毛此刻正不安地颤抖着。修长的手指在羽绒被上无意识地抬起，最后，竟一把死死抓住被子猛地从枕头上弹起。涔涔冷汗顺着他的脖颈和锁骨缓缓没入单薄的居家服里，澄澈的眸子里有片刻的失焦。回神后，他抬起手抹了一把额上的细汗，额前的碎发被揉乱。

他掀开被子，迈开长腿下床，赤脚踩在柔软的米白色地毯上，脱掉上衣甩到一旁。他赤裸着上身，腰间是松垮垮的长裤，在昏暗中走到房间的浴室里。

打开灯，突如其来的明亮让他有些不适应，浓墨般的眉头紧紧皱起。他站在洗手台前的半身镜前打开水龙头，用冬日的冷水洗了把脸，水

珠顺着他尖削的下巴颔滴下来。他双手撑在洗手台上，视线落到镜子里，自己腰间那个小小的刺青上。

他又梦到了死去了六年的人，梦到她像从前一样如同顽劣的小孩，不顾湿漉漉的双手上是否还沾着泡沫就跳进他的怀里，勾着他的脖颈索吻。湿凉的小手钻进他的衬衫里，细细地摸索着他肌肤的纹理……

死了六年的人还是经常出现在梦里，她是有多不想离开自己。

卧室外面传来“咚咚”的敲门声，他全然不理，关上浴室的门，脱掉居家长裤，走进淋浴间洗澡。

他出来时穿着雪白的浴袍去衣帽间翻衣服，找出一身休闲运动服套上，再拿起放在床头的方形金属吊坠戴在身上，走到门口，旋动门把手，打开房门。

“爸爸，我们有必要再协商一下关于送我去姑姑家的事。”男孩眨着水汪汪的大眼睛，白白净净，刘海整齐，跟他妈妈像一个模子里刻出来似的。

乔谨则拍拍儿子的小脑袋，穿过客厅走进他的儿童房，找出他的行李箱和书包，开始动手给他整理行李：“昨天给你买的变形金刚你放到哪里去了？拿过来装上。”

“爸爸！”

乔谨则盘腿坐在地毯上，一边叠着儿子的睡衣，一边说：“给我一个你不想去姑姑家的理由。我又不是送你去孤儿院，有什么可值得你抗议的？”

“姑父的脸像铁板一样，我不想跟铁板生活在一起……”孩子抱着玩具跪在爸爸面前，可怜巴巴地望着他，希望能得到赦免。

乔谨则劈手夺走他怀里的东西塞进皮箱，义正词严地教育他：“你姑父就算是铁板，也是一块英俊成功的铁板，将来你长大能有他那么出色，你妈妈会很开心的。”

“我长成一块铁板我妈妈会开心？”

乔谨则眯起眼睛，一脸警告的意味：“给你半分钟时间考虑你到底要不要去姑姑家。”

小家伙犹豫片刻，怯怯地问：“不去会有什么后果吗？”

“后果就是——我揍你一顿，然后再把你送去。”

“所以我现在只有两种选择？”

“对。”乔谨则点头，“你自己乖乖地、兴高采烈地去，或者是我揍你一顿，你哭得像个娘儿们似的被我塞到你姑姑家去，你选哪种？”

半小时后，小家伙坐在乔谨则的路虎副驾驶座上，战战兢兢地问：“爸爸，我要是打破了姑父家的花瓶，他会揍我吗？”

乔谨则斜眼瞟他，一本正经道：“不好说，要看你打碎的是多少钱的。”

小家伙垂头丧气地趴在车窗上哈着气，委屈至极：“爸爸，我特别爱你，我不想这么年轻就跟你分开，我舍不得我们之间的父子情。妈妈已经不在，现在我又要失去爸爸，寄人篱下，孤苦无依……”

“从美国回来之前我让你答应过我什么，你还记得吗？”他面色严肃地看向身边的儿子。

“记得。”小家伙闷声道。

“说说。”

“绝不拿没有妈妈这件事来装可怜。”

“OK，下不为例，别再让我听到。”

黑色越野车停在庄重的祝家别墅门前，乔唯一一家人在大门外列队欢迎。乔梓遥背着自己的MCM双肩包跳下来，十分恭敬地给姑父祝良辰鞠了一躬：“姑父晚上好！”

祝良辰愣了片刻，拍拍他的头：“你好。”

晚饭时，姐姐乔唯一边给乔谨则和他儿子夹菜，一边低声问他：“你确保自己的工作安全吗？会不会接触那些穷凶极恶的杀人犯？”

乔谨则皱起眉头，一副听到天方夜谭的表情：“当然不能保证，不然我为什么要把梓遥送到你家里。”

“要不你还是别接受这份工作了，你想做什么我都可以给你安排，总之我不想你发生危险。你又不是警察，连起码的防身术都没学过，遇到危险可怎么办？”

“我会尽量注意保护自己的，我不会直接参与他们的抓捕行动。如果与罪犯面对面，除了抓到他审讯，就只剩他来打击报复了，所以梓遥放在你这里我能放心一些。”

“我会好好照顾他，把他养得白白胖胖的。”

乔谨则撇了撇嘴：“不要，白可以，不要胖，现在的小女生不喜欢胖子。”

夜里十点半时，朋友来电话让他去夜店接一下，乔谨则便没在祝家留宿，打算接完朋友就直接回家。

临走前，他给儿子留下一点儿现金，让他请小伙伴吃甜品。小家伙眼泪汪汪的，正要感激涕零，硬是被他横眉竖目地瞪回去：“别给我像个娘儿们一样。”

灯影错落地洒在装修豪华的夜总会一楼大厅，穿着一身灰色制服的帅气保安推门进来：“哪位先生或小姐叫了代驾？”

身边几个满身酒气的年轻人纷纷走出去，阿笙也从角落的沙发里站起来往外走。寒凉的冷风迎面袭来，将她仅有的清醒也吹散了。眼前顿生一片朦胧的白光，笼罩在一片光怪陆离的建筑之外。

她不记得自己被灌了多少酒，反正她出来的时候，包间里已经放倒了半个班级的人。

眼前的所有灯光都变成一个圆点，风情万种地摇曳着，凭着直觉和记忆，她朝着自己的停车位走过去。离得近了，才看到车前站着一个高个男人。穿着一身灰色运动服，外面还有一件花色羽绒马甲，正

朝着夜总会的方向张望。

阿笙步伐虚浮，努力睁大眼睛想要看清眼前的人，却只能勉强辨认出这是一张极为端正的面孔。

她扶住车门，掏出车钥匙，按下解锁键，含混不清地问道：“怎么收费的？”

乔谨则微微张开的双唇间含着一股薄烟，慢慢吐出，随即在风中消散。他眯起双眼，安静地打量了她片刻，“嗯”了一声。

“我问你怎么收费的？”她捂着嘴打了一个酒嗝，半眯着眼睛看他。

看出她已酩酊大醉是非不分，乔谨则又抽了口烟，言语间飘散出淡淡的白雾：“你想怎么给？按次还是过夜？还是包月包年？”

阿笙低着头从包包的夹层里摸索了半天，掏出一张五十块的人民币：“要问我怎么给，就五十块，苍澜路 220 号山语湖。”

她扶着自己天旋地转的脑袋把钥匙往他怀里一塞，打开副驾驶座的车门就钻了进去，手指在空中胡乱勾了两下，没有抓到车门，便朝立在车旁的乔谨则说：“麻烦帮我关一下车门。”

乔谨则握着她的捷豹车钥匙，愣怔片刻，转过身，手掌撑在车顶弯腰看着她。发现她的右腿没收回去，就在她的高跟鞋尖上踢了踢：“你清醒一下，我不是代驾。”

阿笙紧紧抱着自己的手袋，好像里面有一笔巨款一般，头抵在座椅上，再次含糊地重复道：“苍澜路 220 号山语湖……”

乔谨则深吸一口气，无奈地撇了撇嘴，亲自动手将她搁在车外的右腿抬起来放进去。浅灰色的尖头高跟鞋从她的脚上脱落，掉到地上发出“咚”的一声。

捡起她精致的鞋子，他随意扫了两眼就知道价格不菲，然后他将身子探进车内，帮她把鞋子重新穿回到脚上，又帮她系好安全带。

他本想去夜总会找两张代驾的名片，再帮她打个电话的，可垂眸看看她漂亮的模样，又放弃了这个决定。

这样明眸皓齿的女孩，万一碰上个心怀不轨的人，可是要吃亏的。并非他小人之心，只怕人心不古。

坐到驾驶座上，乔谨则用手机导航找出去往苍澜路的方向。

在这里生活了二十几年，不过离开七八年的光景，就凭空多了许多他不知道的地方。

沿途熟悉的街景已经发生了日新月异的变化，那些拔地而起的陌生建筑，那些轰然倒下的古老街道，每一处景致，都好像在提醒他离开这里太久太久了。

等红灯时，乔谨则偏头看向身旁叽里咕噜说着不清晰的梦话的年笙歌。长发如同黑色的海藻，在肩上、颈间凌乱地缠绕，露出她白皙的脸颊和自然上翘的唇。他突然觉得贴在肌肤上的金属吊坠微微有些发烫，热量在源源不断地涌向他心脏的方向。

他认得这个女孩，知道她叫年笙歌，原来整日被她太太放在钱夹里，只是照片已有些久远。那时的年笙歌青春飞扬，还不像现在出落得这般别有味道，这样好看的女孩，任谁看上一眼都不容易忘记。就算与照片的年龄颇有出入，他还是能轻易认出。

他的太太总说，年家上上下下里里外外，只有她的小妹妹阿笙是个干净剔透的好人。不知道她在泉下如果知道她最喜欢的小妹妹已经成长到可以单独一人喝得烂醉，会不会上火到牙疼。

大概是觉得睡得不舒服，阿笙踢掉鞋子，蜷起双腿在安全带与座椅的禁锢之间重新寻找安睡的姿势，带着微醺的酒气的身子忽地一歪，一头栽在乔谨则的肩膀上。

乔谨则抬眸看了一眼前方车外倒数的红灯计数。

十四秒、十三秒、十二秒……眼看她就要顺着他的手臂滑进他的怀里，乔谨则迅速伸出左手托住她下滑的小脑袋，掌心触及她温热细滑的脸颊，右手扳住她的肩膀，低声叫她：“年笙歌？”

绿灯亮起，乔谨则将阿笙扶正，让她靠回座椅上继续睡。

苍澜路的山语湖是开发区最高档的一片社区，有高耸入云的电梯洋房，也有绿水环绕的独栋别墅。这一路年笙歌的睡姿千变万化，他要一边开车一边按着她，以免她不停地用脑袋去撞车窗。

到达目的地后，他将阿笙拎下车，用力捏了捏她的脸颊，直到她睁开惺忪的双眼，嘟着无辜的嘴巴，不悦地瞪着他。

饶是醉酒，她仍漂亮得让人心如鹿撞。

乔谨则移开视线，甩关上车门，将车钥匙塞回她的手袋里，半搂半抱着她问：“你还能找到家吗？”

阿笙笔直地挥出手臂，指向远处一栋三十几层的高楼。她刚迈出一步，就腿脚一软往地上坐去，乔谨则只得无奈地将她打横抱起。她的个子不算矮，但站在他面前似乎就显得高得有些牵强，而且很瘦，病态的瘦，抱在怀里像一朵浸了水的云朵，软绵绵地下坠着。

跟一个醉鬼交流无疑是件十分艰难的事情，乔谨则好不容易把阿笙抱进家门搁在床上，以为这就结束了他的好人好事之旅。万万没想到的是，他虽心如止水，无奈红颜太易成祸水，就在他要给阿笙盖上被子的那一刻，醉得不省人事的年笙歌好似诈尸一样突然睁开眼睛，蜷起双腿，猛地朝他踹过来！

这一脚直接踹在了乔谨则的胃部，他猝不及防地倒退好几步，疼得直皱眉头。她这身手也怪好的，小时候应该没受过欺负。

把他踹开以后，阿笙安心地闭上眼睛准备睡觉。乔谨则有些来气，正要离开，却见阿笙又突然翻身起来。看来她是想吐，手在胡乱地抓东西。慌乱之间，乔谨则一步迈上前，抓起她的名牌手袋，迅速塞到她的面前。

结果……她一半吐在了手袋里，一半吐在了他的小臂上。

别人是两袖清风，他是两袖恶心，要不是他胃里空空没什么东西，就这副恶心的场面，足够他趴在这里跟着她一块吐了。

大概是忘了刚刚已经给过钱了，阿笙闭着眼睛在手袋里摸了半天，

掏出一张沾着呕吐物的百元大钞塞进乔谨则手里：“说好五十块，找钱……”

乔谨则被恶心得够呛，脱手甩开她，眉头紧皱着。

阿笙以为他不想找钱，一把揪住他的衣襟硬生生把他扯回来，两人一起跌倒在柔软的大床上。

乔谨则是半点风花雪月的心情都没有，并且深刻地认识到，言情小说都是骗人的！

以前他看姐姐乔唯的那些小言，但凡有个女主醉酒，都应该与他这样一位俊雅不俗、气质非凡的男主睡上一觉。一夜恩爱缠绵的疯狂后，他洗一个神清气爽的澡，出来时迎接床上一丝不挂的小美人惊尖两声。三年后，他就能捡回一个跟自己一模一样的小宝贝，弄不好还能捡回一对双胞胎。

故事很美好，现实却很糟糕。他不仅没能睡到漂亮姑娘，还被姑娘踹了一脚，吐了一身。

“你能放开我吗？我一毛钱都不会要你的！”他耐心耗尽，提高音量生气地道。

阿笙迷迷糊糊地睁开眼，发觉身上压着个男的，立即打算用手肘袭击。乔谨则这次反应够快，抓住她的手腕狠狠地扣在她的头顶，怒火升温。他大声训斥：“你够了啊！再没完没了地折腾，我就把你绑起来！”

阿笙哼了两声，不知是醉是醒，同样大声却又口齿不清地吼了回去，声音里带着一丝哀怨痛苦的气息：“聂京远你个大变态！你喜欢玩花样，我才不要奉陪！”

聂京远？

乔谨则挑了挑眉，冷言冷语道：“我也没兴趣当别人的替身，更加没这恶趣味。”

撇下阿笙，乔谨则一个人去浴室简单地处理了一下衣袖，出来后

看到床上、地上一片狼藉，嫌弃至极，便不再管她，独自离开了。

次日上午，阿笙是被明晃晃的阳光照醒的。她爬起来后发现自己和衣而睡，床上、地毯上脏得不忍直视，惊讶至极，然后看到自己吐在手袋里的呕吐物的第一反应是想再吐一遍。她用指尖捏着包包跑向洗手间，“砰”的一声扔进洗手池里。

“怎么吐到包里了，啊……上周才买的，这味道……”她自言自语，捶了捶头。

她发誓再也不去参加什么狗屁同学聚会了，尤其是那些八百年不见一次的初中、小学同学聚会。女人的话题永远是婆婆和儿子，男人则永远在不着边际地吹牛。插不上话就算了，还非要追着问她扫黄的趣事。

扫黄有什么趣事？无非是看见一堆白花花、赤条条的肉体，再说又不是多好看的，多半不能入眼。

长假的最后两天，她决定把家里彻底打扫一遍，所谓的彻底打扫一遍，就是给家政公司打一通电话，叫两名钟点工来，她腾出一些时间来指挥罢了。

这房子将近一百八十平方米，只有她一个人住，要她亲自打扫，那只怕会要了她的命。

当初哥哥决定买这房子给她时，她还小小地抗议了一下，以不好打理为由。不过胳膊终究没能拧过大腿，付钱的才是真正的大爷，她的抗议被无情地驳回了。

等她洗好澡，换上清爽干净的衣服，家政人员也到了。

“我的卧室，昨天吐过了，帮我把床品换掉吧，地毯也要清洗。”她穿着一身浅灰色的套头运动服，长发松散地披在肩后，抱着双臂，用脚踢开房门。

“还有，”阿笙指了指与房间相连的浴室，“我的包包在洗手池里，被我吐了，也帮我处理一下。那里面有钱，钱就……”她顿了顿说，“洗

一洗吧，晾干了再用。”

她转身走回客厅，盯着另一个中年阿姨半天，问：“阿姨，你会做饭吗？”

一个小时后，年笙歌盘着腿坐在沙发上，捧着细瓷大碗，拿着小钢勺，一边看着电视，一边喂饱自己。

女人果然是要历经一定的时光和岁月才能做出一手好饭菜的。钟点工阿姨做的照烧猪排饭真是好吃极了，海带汤也好喝极了，太适合她这种宿醉后身体不适的少女了。

“你自己一个人住这里啊？没结婚吗？”在她身后擦花瓶的阿姨突然开口问。

阿笙扭头看她一眼，笑了笑，声音清脆得仿佛落在窗棂上的鸟儿：“我才十八岁，不着急结婚。”

“哪能十八啊，我看你怎么也得有二十八了。”

被人揭穿真实年龄的年笙歌面露不爽，果然，这阿姨这辈子就只能靠双手给自己创造财富了。见过不会说话的，没见过这么不会说话的。

“阿姨，我长得像二十八吗？”

阿姨笑咪咪地仔细端详了她片刻：“我不是说你长得成熟，我的意思是，你要是个一二十岁出头的小姑娘，怎么会一个人住在这里？所以你肯定是女白领。”

“白领啊……”阿笙舀起一勺饭塞进嘴里，鼓着腮帮子说，“我不是女白领，我是富二代，哈哈哈——”

刚说完自己是富二代，她的土豪哥哥就来电话了。

她嚼着猪排接起电话，咬字十分不清晰：“想请女主人吃饭，请说你好漂亮；想请女主人看电影，请说你好苗条；想请女主人喝酒，请挂电话。”

对方低笑两声：“听起来你的心情不错，自己在家也知道按时吃

饭了。”

“没有按时，我吃的是早饭，你是想请我吃饭吗？”

“不是我想请你吃饭，是爸妈，他们觉得有必要找一位英俊潇洒的男士陪你吃饭，席间你们可以进行友好有爱的沟通和交流，饭后你们可以进行彼此感兴趣的娱乐活动抑或其他什么你们想进行的活动。”

阿笙把大碗往桌上一搁，不悦地道：“说人话。”

“他们给你安排了相亲。”对方说，“还有，我说的一直是人话，你怎么能对自己的哥哥这么没大没小呢？”

“为什么老是让我去相亲！”她咆哮着从沙发上站起来，抓起一旁的抱枕狠狠地摔出去，“我长得像嫁不出去的吗！我是一个警察！一个刑警！一个英姿飒爽的女警花！相亲会不会太丢人了！”

哥哥沉默片刻，温柔地安慰她：“别这样阿笙，冷静一下，爸妈可能觉得你一把年纪还嫁不出去，更丢人……”

阿笙有些气不过，自己明明美艳得像一个含苞待放的花骨朵，怎么到爸妈嘴里就成了一把年纪嫁不出去的大龄剩女了？

难道就因为她的同学、朋友们都当妈了吗？

按理说，她爸妈均是大学教授，有知识、有文化、有眼界，怎么会如此传统迂腐，觉得女人一旦过了三十岁就成了过期减价产品，后半段人生都亮起了红灯，一副十分危急的样子。

人生苦短，她绝对不会将宝贵的分分秒秒浪费在与一个不爱的人将就着谈情说爱上。

挂断哥哥的电话后，她赌着气吃完剩下的饭，后果就是胃疼得满地打滚。

阿姨清理好卧室出来时，手里拿着一张照片：“小姐，这是我在床下看到的，你要不要收起来？”

阿笙接过照片在眼前看了许久，久到两位阿姨将整个家都打扫得锃亮了，她才回过神，放下照片掏出现金给她们结算。

等到阿姨们离开，她又拿起茶几上的照片走向卧室，关上门，拉上窗帘，把自己封闭在黑暗里。她只开了一盏昏暗的台灯，用葱白的指尖一点一点、细柔轻缓地描绘着照片上的人影。就仿佛此刻她的温柔和暖意，照片里的人可以清晰地感觉到。

她随即又觉得照片上的人很陌生，好像自己从来都没认识过这样一个优秀俊美的男人，一切都只是自己的幻想。大梦醒来，梦里的美景逝去，她只觉得心里有些失落。

——年笙歌！只要我聂京远活着一天，我就不允许我以外的任何一个男人觊觎你，不然我就算是知法犯法，也要跟他拼了！

——我告诉你年笙歌！在我眼皮底下你就安安分分地给我做木乃伊，穿警服都得比别人多缝两颗暗扣！你的风骚只能跟你聂爷我一人卖弄！不然我抽你的筋喝你的血！你听到没有！

——阿笙，等这个案子结了我们就结婚，我想好了，就算婚姻是坟墓，我聂京远也只跟你埋在一块儿！你爸妈要是不让你嫁给我，我就把你抢回家！

这样飞扬跋扈的帅气男人，现在只能在她的枕头下被回忆，只能在照片里被触及。眼前一闪而过他离开时的决绝与不舍，阿笙飞快地将自己缩成小小的一团，海藻般的长发一直披散到腰间，像黑色的丝网，将她整个人笼罩住。

过了好一会儿，她才抽出枕头下的英文书，把照片夹进去，又将书重新塞了回去。然后她轻巧地跳下床，给自己倒了一杯温水，又从床头的抽屉里拿出一颗药，仰头吃掉，连晚饭都省去了，直接一觉睡至天明。

周一复职，她因为睡得早显得精神饱满。

办公室里的蜡梅开得正好，满室幽香，她推门而入时，办公室里只有怀君封一人。